

專案質詢

8-2-2-0508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根德，針對日本三一一地震引發核災後，不時出現日本鄰近國家發現該國輸入的農漁產品、食品遭到輻射污染的消息，雖然至目前為止，衛生署表示進口食品皆沒有輻射落塵超過安全容許量情形，但已引發許多環保及消費團體的質疑，認為衛生署「食品中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安全容許量標準」並沒有科學根據。行政院應盡速參考鄰近國家作法，建立具科學依據的檢驗機制，以免影響國人健康，並引發不必要之恐慌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日本三一一核災後，各國陸續傳出測到輻射落塵的消息，但我國卻未有類似的消息傳出，不免令人質疑是確實未偵測到輻射落塵，還是我國並未有相關的檢測機制與標準。
- 二、衛生署六月底預告「食品中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安全容許量標準」修正草案，但在預告兩個月時間內，已經引發許多民眾的質疑與抨擊，質疑政府為何要放寬食品中的放射能污染安全容許量標準，衛生署實有必須針對修正後的標準說明清楚，以釋眾疑。
- 三、違法添加塑化劑、牲畜食用飼料等負面消息已經重創我國食品安全形象，政府對於該類食品安全管制機制，應更加嚴格與審慎，以昭公信。